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賴鈺婷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37
電子信箱：1005276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山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0856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及二 (376736800A_1130085623_ATTACH1. pdf、
376736800A_1130085623_ATTACH2. pdf、376736800A_1130085623_ATTACH3.
docx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業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建置「公務員經商及兼職情形調查表」，並自113年4月1日上線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人事處案陳人事總處113年3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3302228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人事總處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建置「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調查表」功能，以提供機關同仁線上填寫、人事人員統計及下載等服務，惟考量本府及所屬機關業務特性，業參照銓敘部表件及相關法規，擬具本府自用之公務員經營商業及兼職兼課情形調查表，將初任人員及現職人員調查表整合為一表，並於各欄位加註法規說明文字，以及增列「兼職及兼課情形一覽表」，詳述兼任職務、兼職期間及是否領有兼職費等資訊，爰請各機關（構）學校仍以本府112年8月4日府人考字第1120216581號函附之「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員經營商業及兼職兼課情形調查表」（已

人事室 113/04/09 15:09



1130002331 有附件



配合經濟部商業發展署112年9月26日成立，修正相關文字
如附件)辦理公務員經營商業及兼職兼課情形查核作業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